以「哥」稱父等現象的社會語言學視野*

林華勇 華南師範大學

漢語現象反映在書面和口語兩個方面。口語除了標準語普通話外,就是方言。朱德熙 (1987) 從語料的純正度考慮,強調現代漢語語法研究應以北京口語語法的研究為基礎。朱先生的觀點雖針對現代漢語語法研究而發,且不論對錯,其對漢語其他方面的研究均有警醒作用——不應忽視方言的情況。這種提醒無疑是有益的。本文擬就「哥」「姐」等稱父母的現象,結合史料和方言,提出對該類問題的考察及徹底解決須具有社會語言學的視野。

一、詞彙史上以「哥」稱父現象及其研究狀況

- 1.1 古代漢語親屬稱謂存在以「哥」稱父的現象,這一點無可置疑。被用來作證明的 材料歸納起來主要有以下幾條:
- (1) 李唐皇室中存在以「哥」稱父的現象。例如:a、《淳化閣帖》中有唐太宗與其子李治書,自稱「哥哥敕」。b、《舊唐書·王琚傳》:「玄宗泣曰:『四哥仁孝……』」《授堂金石文字續跋》記載長安三年洛陽龍門觀世音石像銘前題:「弟子中山郡王隆業奉為四哥娘六親眷屬敬造觀世音石像一鋪。……以斯勝果資奉四哥娘六親眷屬……」玄宗、隆業是睿宗的兒子。c、《舊唐書·棣王琰傳》記載李琰答玄宗語:「惟三哥辨其罪」。李琰為玄宗子。
- (2) 唐代俗文學中也有該用法。《敦煌變文集·搜神記》田昆侖條:「其田章年始 五歲,乃於家啼哭,喚『歌歌「孃孃』,乃于野田悲哭不休。」
- (3)以「哥」稱父在元初雜劇出現。例如白樸《牆頭馬上》第三折出現兩處:a、「〔端端云〕妳妳,我接爹爹去來。〔正旦云〕還未來哩。〔唱〕【么篇】便將球棒兒

^{*} 本刊居名評審專家提出了寶貴的修改意見,北京大學項夢冰先生賜大作以作參考,在此一併致謝。

¹ 此處「歌」即「哥」。見胡雙寶(1980:131)。

撇,不把膽瓶藉,你哥哥這其間未是他來時節,怎抵死的要去接。」b、「〔正旦唱〕 【豆葉兒】接不著你哥哥,正撞見你爺爺,魄散魂消,腸荒腹熱……」

1.2 研究概況與進展。學術界對李唐皇室以「哥」稱父這一現象比較關注。早在清代,顧炎武《日知錄》(卷二十四) 就注意到李唐朝皇室以「哥」稱父的現象,表示不可理解,「可謂名之不正也已」;梁章鉅《稱謂錄·哥哥》認為「父對子自稱哥哥,蓋唐代家法如是」。後來有學者提出這一現象和外族語言有關。劉盼遂《李唐為蕃姓考(續)》(《女師大學術季刊》第二卷1929) 則稱「唐室以哥稱父兄,可為唐室胡語之證」。(轉引自張清常1998)《辭源》(修訂本) 稱此現象只是「臨時移用,非哥哥可以為父子互稱之詞」。至力(1980:497) 注腳認為這可能是「用低一級的稱呼來表示親熱」。《漢語大詞典》也收了「哥」、「哥哥」稱父親的義項,並收了稱母的「姐」「姐姐」(見§2.1)。

胡雙寶(1980)考察「哥」的來源和發展,從歷時、共時(山西文水方言、通古斯語、蒙古語等)的角度,聯繫漢語方言、少數民族語言、外語提出了以「哥」稱父現象的原因,奠定了後來考察此現象的基礎。結論抄錄如下:

……可以認為,在先秦兩漢時,「哥」是「歌」的或體字;南北朝時輸入了鮮卑語借詞 「(阿) 幹」,以後又音轉為「哥」,從此,「哥」在意義上就不再與「歌」相聯繁。借詞 「哥」在唐代以前兼指「父」「兄」;唐以後,也許是由於語音上的聯繫,逐漸專用以指 「兄」,在口語中取代了古漢語的「兄」,而歸入近代、現代漢語的基本詞彙。(胡雙實 1980:136)

至上個世紀90年代末,學術界對以「哥」稱父現象的研究迅速升溫,1998至2001年 從不同角度至少先後發表了五篇論文,簡要介紹如下:

張清常遺作(1998) 認為:南宋高宗呼生母為姐姐,可能由於政治漩渦中的家庭瓜葛,漢人不可能把生母呼為姐姐,先秦蜀人呼母曰姐,可能和漢至隋西羌等少數民族有關;南宋、元朝時期「哥」已肯定在漢語中專指兄,「哥、哥哥」又可用于父母輩對子侄輩的稱呼。至於§1.1語料(3),張先生以為是元朝漢人對蒙古語父親的詼諧音譯。趙文工(1998)、(1999) 認為,漢語借用鮮卑語「阿幹」(兄),進而演變為「阿哥」,再變為「哥哥」,引進並演變的力量不是少數皇族、士族,而是以河湟地區漢族為發起者的廣大人民群眾,以「哥」稱父反映唐人存在不計行輩的婚姻。黃樹先(1999) 考察了阿爾泰語的三個語族,認為漢語「哥」借自阿爾泰語的「阿幹」,「阿幹」又和南島語「哥」相似。陳宗振(2001) 認為,李唐皇室以「哥」稱父,是由於其血統和「胡族」語言、風俗習慣的深

² 廣東、廣西、湖南、河南辭源修訂組、商務印書館編輯部編:《辭源》(北京:商務印書館,1983修 訂第1版),頁0516。

2006年12月 第80期 57

刻影響所致,並且指出以「哥」稱父不是李唐皇室的一家之法。陳文認為以「姐」或「姊」稱母很可能是漢族受少數民族語言的影響,唐宋前後以「哥」稱父和以「姐」稱母(宋高宗稱生母韋氏為姐姐。見§2.1「姐姐」條),反映它們被借入後和漢語固有詞「兄」「姊」逐漸彼此消長的過程。

以上文章的共同點主要是:①承認以「哥」稱父現象;②都認為「哥」來自阿爾泰語;③都和婚姻制度等文化習俗聯繫起來;④漢語方言中的以「哥」稱父等現象是古代用法的繼承。但有些方面仍存在疑問:①以「哥」稱父是否僅是李唐皇室存在的現象?②漢語是否存在以「姐」稱母的用法?以下根據文獻材料和方言事實提出問題,認為還應從社會語言學的角度關照對此等現象。

二 基於文獻和方言事實的討論

2.1 文獻材料

文獻中「哥」在南北朝還未見表示兄長的意義。《玉篇》:「哥,古何切,聲也。古文謌字。」調即歌。文獻中「哥」表示兄長義概始於唐前後。《廣韻》:「哥,古作歌字,今呼為兄也。」白居易《寄浮梁大兄文》:「再拜跪奠大哥於座前。伏惟哥孝友慈惠,和易謙恭。」宋范仲淹《範文正公集尺牘》(卷上):「某再拜中舍三哥,昨晚見與小監簿書,知體候不安。」可見,文獻中「哥」表父義概始于李唐皇室。(見§1,1)

我們從文獻中看到,以「姐」稱母起碼可見于東漢。《漢語大字典》收「姐①」:3

【姐】①方言。母親的別稱。《說文·女部》:「姐,蜀謂母曰姐。」《廣雅·釋親》:「姐,母也。」《廣韻·馬韻》:「姐,羌人呼母。」

但文獻中表示「年長女兄」卻要晚很多,似始於唐朝。如李白《寄東魯二稚子》:「小兒 名伯禽,與姐亦齊肩。」《漢語大詞典》的相關説明如下:⁴

【姐】①稱母親。《說文·女部》:「蜀謂母曰姐。」參見「姐姐⑦」……

【姐姐】……⑦稱母親。宋葉紹翁《四朝聞見錄·憲聖不妒忌之行》:「上嘗語<u>憲聖</u>曰: 『極知汝相同勞苦,反與後進齒,朕甚有愧。矣姐姐(<u>高宗稱母章太后</u>)歸,爾其選已。』」……

王力(1980)、胡雙寶(1980)等早已發現,古、近代文獻中不光「哥」「姐」可分別稱父母,「兄兄」「姊姊」也可分別稱父母。如《北齊書·南陽王緯傳》:「緯兄弟

^{3 《}漢語大字典》卷二,頁1036。

⁴ 見漢語大辭典編輯委員會、漢語大詞典編撰處編撰:《漢語大詞典》(上海:汉语大词典出版社,1997 縮印本上卷),頁2281~2282。

⁵ 轉引自胡雙寶(1980:131)。

皆呼父為兄兄,嫡母為家家,乳母為姊姊,婦為妹妹。」⁵[清]高翔麟《説文字通》:「北齊太子稱生母為姊姊,宋時呼生母為大姊姊。」⁶

我們通過以上文獻材料可總結出: (1) 文獻材料中,出現以「哥」稱父現象的時間,與出現以「姐」稱母現象的時間相距較遠; (2) 除「父」「母」外,可用多種方式稱父母,如「哥」「姐」「兄兄」「姊姊」等。

2.2 方言

先看以「哥」「姐」稱父母(即以同輩稱長輩)的情況。

陳宗振(2001)判斷,現今廣東、福建等地的客家人也有稱父為「哥」,稱母為「嫂」或「姊」的習俗,大約是他們的祖先從北方帶到南方的,浙江武義、山西文水等地的漢族以「哥」稱父是古代兄弟民族對漢族語言文化的影響或其遺跡,並以此說明用「哥」稱父不是李唐皇室的一家之法。這是對漢語方言存在以「哥」稱父、以「姐」或「姊」稱母現象的較為常見的說明或解釋。

在筆者的母語方言廉江話(屬粵方言高陽片,本文以羅州區小江邊為對象)中,出現以「哥」稱父、以「姐」稱母的並存現象。這種並存現象不單廉江話有,清代文水方言就存在,據徐寶華、宮田一郎主編(1999:4635):山西文水稱父為「哥」,稱母為「姐」;清光緒九年《文水縣誌》:「父曰哥,母曰姐。」

為便於比較,先將廉江話中相關稱謂簡要列舉如下:

(阿)哥[a³³ kɔ⁵⁵]:①兄。②父親。 (阿)孃[nieŋ⁵⁵]:母親。「孃」另指乳房。

(阿) 姐[a33 tsei35]:①姐姐。②母親。 (阿) 嫂[a33 tou35]:①兄之妻。②母親。

(阿) 爸[a³³ pa⁵⁵]: 父親。後起的稱呼。 (阿) 媽[a³³ ma⁵⁵]: 母親。後起的稱呼。

(阿)(公)爹[a33 te55]:稱祖父。7 (阿)媛[a33 ma35]:稱祖母。

姐公[tsei³⁵ kon⁵⁵]:外公。 姐婆[tsei³⁵ p^ho²¹]:外婆。又稱[阿婆][a³³ p^ho²¹]。

除用「(阿)媽」「(阿)姐」呼母外,還可以用「(阿)嫂」「(阿孃)」稱母。另外,據筆者父親說,廉江也有以「(阿)叔」稱父的情況。雷州話用「孃[nen³¹]」表示媳婦稱婆婆或女婿稱岳母(張振興、蔡葉青1998:263),讀音和廉江話的「孃[nieŋ⁵5]」相似。「姐公」「姐婆」稱呼「外公」「外婆」,這在廉江話中較為普遍,可見在「(阿)媽」出現之前以「姐」稱母應是主流。據筆者爺爺(82歲)稱,在「(阿)爸」之前,廉江鄉里大多

⁶ 轉引自王力(1980:498)。

⁷ 據陳章太、李行健主編(1996,5卷:2329),普通話基礎方言中,以「爹」、「爹爹」或「老爹」稱祖父的地區方言如:雲南昆明(祖父、爺爺、老爹),湖北天門(祖父、爺爺、爹爹),武漢(爺爺、爹爹),安徽安慶(祖父、爹爹),蕪湖(爹爹),合肥(爹爹),江蘇連雲港(祖父、爹爹、老爹),漣水(祖父、爹)、揚州(祖父、爹爹)南通(爹爹)。

2006年12月 第80期 59

以「哥」稱父。先看三個家庭的調查情況:

廉江3個家庭對父母的稱呼的使用調查情況

家庭A:筆者及兄弟(1977、1979年出生)稱呼父母(1952年出生)為「(阿)爸」、「(阿)媽」,我父母稱其父母為「(阿)哥」、「(阿)嬢」。

家庭C:楊德藝兄弟四人(1970後出生)稱父為「(阿)爸」,稱母為「(阿)嫂」。

注:以上稱呼均不分背稱和面稱。

由此可見,廉江方言以「哥」「姐」等稱父母是老派方言的稱呼,「爸、媽」是新派稱呼。據項夢冰(2003),福建連城客方言的「爹」「嬤[muə⁵¹]」也分別指祖父、祖母,父親背稱「爺、爸爸」,面稱「爸、阿爸、伯、叔、滿[ma⁵¹]」。

根據目前的調查顯示,我國漢語方言存在以「哥」稱父的現象,例如廣東、福建等客家人,浙江武義縣,山西文水,廣東甯縣(趙文工1999)、廉江等。

「姐」據徐寶華、宮田一郎主編(1999,第三卷:3759),除上述中原官話區的山西文 水外,安徽阜陽、山西汾西,西南官話區的湖南臨武,贛語中的湖南耒陽、江西武寧東北部,閩語區的海南海口、瓊山等地的「姐」均為「母親的別稱」。8

再看「哥」。據徐寶華、宮田一郎主編(1999,第四卷:4635):「哥」除指父親、 兄長外,還可指大伯子(父之兄),如冀魯官話中的山東利津話,中原官話中的陝西西安 話,江淮官話中的湖北紅安話。

最後,我們看看普通話基礎方言地區對父、母的一些特殊稱呼。據陳章太、李行健 主編(1996,5卷:2331、2332),「父親」有特殊稱呼的如:河南鄭州(爹、伯),陝 西寶雞(父親、爸、爹、伯),重慶(老漢兒、爸爸),湖北紅安(父(親)、爸爸、伯 (伯)),安徽安慶(父親、爸爸、伯伯、大大)、合肥(伯伯、爺爺)、歙縣(爸爸、 大、爺、相)等。「母親」有特殊稱呼的如:雲南昭通(媽媽、嬸嬸),湖北宜昌(母親、 媽(媽)、娘、大老),安徽歙縣(姆媽、媽媽、阿姨)等。

u 2.3 「避諱」説:社會語言學的解釋

根據以上文獻和方言事實的考察,基於前賢、時賢的研究結果,先提出幾個問題: 一,文獻中以「哥」稱父與以「姐」稱母現象出現的時間差距很大,而在廉江話等方言中並存出現,為何?二,除「父」「母」外,文獻和方言中還出現以「哥」「兄」, 「叔|「姐|「姊」」嬸」「嫂」等多種方式稱父母,為何?三,方言中以「哥」「叔」

⁸ 徐寶華、宮田一郎主編(1999,第三卷:3759)還引用《瓊州府誌》的話:「母曰娘曰媽。孺子恐其 難養,則令稱母為嫂,或曰姐,曰姩,姩音唸,愛之至也。」

「姐」「嬸」「嫂」等稱父母的現象,與詞彙史或歷史上「哥」「姐」等稱父母的現象是不是一回事兒?這是最根本的問題。

第一個問題似乎可以這樣解釋,認為廉江保留了古代以「哥」稱父、以「姐」稱母的用法,而古代的用法則受外族的影響。但這樣一來第二個問題就令人懷疑,「兄」「叔」「姊」「嬸」「嫂」等不是外來詞語,該如何解釋?第三個問題最值得我們認真考慮:如果不是一回事,語言工作者應該怎樣處理,至少在詞典編撰上該做如何處理?

漢語方言以「哥」稱父、以「姐」稱母,不排除受少數民族語言影響的可能,但不能全都看作是受少數民族語言的影響。或者這樣說,許多漢語方言中,以「哥、叔、姐、嫂、嬸」等稱己之父母,反映出語言使用者獨特的禁忌心理和社會文化觀念——為了後一代「好養活」(《瓊州府誌》謂「恐其難養」)這一樸素願望。

從§ 2.2列舉的漢語方言有關稱謂來看,除去「爸」「媽」外,還可以用「哥」「叔」「姐」「嫂」「嬸」等稱父母,父母的稱呼可謂雜亂。據李如龍等(1999: 155),廣東電白沙琅(客家)方言的情況也比較複雜,稱父親為「阿叔[a³⁴ suk²](爹、[tɛ³⁴]、哥[kɔ³⁴]、爸[pa]⁵⁴)」,稱母親為「阿嬸[a³⁴sam³¹](奶[nɛŋ⁵⁴]、嫂[ਖo³¹]、媽[ma³⁴])」。很難以借用外族詞語、反映特殊的社會制度觀念來解釋該複雜情況。

遊汝傑(2000:215)談到社會方言時,專門提到這類「諱稱」(一種「忌諱詞」):

親屬稱謂中的諱稱是一種特殊的忌諱詞。諱稱相對于常稱而言,因出於民間的忌諱心理,不用通常的稱呼,而改用別的稱呼,如浙江樂清有人稱「父親」為「阿叔」,稱母親為「阿嬸」。浙南和福建許多地方都有類似的諱稱,其背後的忌諱心理是:父母較年輕怕叫重了,孩子不好養,或父母怕把厄運傳給孩子。

董紹克(2002:232)收錄並解釋了福建蒲仙方言分別稱父母為「哥」「姐」的情況,和廉江話相似,現摘錄如下:

「父親」「母親」福建蒲仙方言分別稱作「哥」「姐」,是由於稱謂上的偏移造成的「偏稱」。偏稱本來是為了回避親人命相五行相克而使用的。如果兒命克父命,便降低父親的輩份,讓兒子以「哥」稱之,相應地對母親則以「姐」稱之。後來命相不相克的人為了使兒子能夠成活,也採用了這種辦法,於是逐漸流傳開來。

本文筆者父親也説,廉江話以「哥」「姐」等稱父母,是因避免父母與兒女命運相克而帶來的災難。但老派的廉江話中「哥」「姐/嫂」等廣泛地稱父母,其中也應經歷了擴散的 過程。

綜合以上觀點,漢語方言中父母的諱稱(「哥/姐/叔/嬸」等)與社會的避諱心理有關,這些諱稱有一個「泛化」的趨勢:由與父母命運相克的子女對父母的稱呼,擴大到一般子女對父母的稱呼。這種「泛化」的動因在於社會的避諱心理。這種觀點可稱為「避

2006年12月 第80期

61

諱 | 説。

「避諱」說直截了當地解釋為甚麼以「哥」「姐」等稱父母。「避諱」說也能夠解釋為何有人分別稱父母為「爸」「嫂」、「爸」「姐」、「哥」「姐」,這是一種稱謂的不對稱現象。若論對稱,應是「爸」與「媽」、「兄」與「嫂」相對。

同時,「避諱」說屬一種社會語言學範疇。陳原(1998)指出,社會語言學中有一種「塔布」(taboo,禁忌)現象,即一種語言崇拜的現象:語言使用者出於對自然的恐懼,在語言使用上有所避諱。據此,本文的以「哥」稱父也是一種語言禁忌/崇拜(本文徑稱「崇拜」)現象。因此語言崇拜不是會話者之間誰崇拜誰的問題,而是語言使用者對自然(生老病死)的崇拜。語言崇拜又可以分為消極的和積極的。消極是因為恐懼,積極是因為期望。諱稱是一種「消極」的語言崇拜。許多漢語方言中「哥/兄」「嫂/姐」稱父母,與「叔/嬸」稱父母的現象屬同一本質。只不過前者與父母同輩相稱,似是亂了輩分,其實背後是禁忌心理。在廉江嶺腳,筆者的一位姨媽家原有五個兒子,老三夭折了,後出生的兩個兒子的乳名分別叫「家狗」和「親狗」,而老大稱其名,老二叫「阿二」,他們稱父為「阿爸」,稱母為「二嫂」(父親排行老二)。與消極語言崇拜相對,積極語言崇拜直接反映了語言使用者的期望。比如,有的人家想生一個男孩兒,便把女兒的名字叫做「X娣」,「娣」「弟」同音 ,讀[tʰei²³],如「康娣(「康」即「生」)、招娣」等。這種現象在廣東廉江頗為常見。

2.4 社會語言學視野

以上是一些漢語方言中「哥」「姐」等稱父母的社會語言學的解釋。然而,是否所有方言的以「哥」「姐」等稱父母現象均為諱稱?要視具體情況而定,主要是看與少數民族語言的接觸情況。但可以肯定,漢語許多方言(如廣東廉江話)的確存在父母諱稱的現象。該現象與社會語言學所講的語言崇拜有關。推而廣之,究竟漢語史中以「哥」「姐」稱父母的現象是否皆與或部分與諱稱有關?須仔細斟酌,不要急於下結論。

總之,無論在詞典釋義或是詞彙研究(詞彙史、方言詞研究)方面,結合共時方言的情況,進行社會語言學視角的檢視,認真判斷,總是有益無害。

三 結論和餘論

基於一些漢語方言的事實,我們可以對在§1.2最後提出兩個疑問作答:一,以 「哥」稱父不僅是李唐皇室存在的現象,一些漢語方言中也存在該現象;二,漢族存在以 「姐」稱母的用法。

以上我們回顧了以「哥」稱父等現象的研究概況,考察了古代文獻及一些漢語方言的有關稱謂,認為廉江話等漢語方言中以「哥」「姐」等稱父母是出於避諱,「哥/叔」

「姐/嬸」等是諱稱。避諱是社會語言學的一種「塔布」現象,是一種語言崇拜。用「避諱」說解釋一些方言中的類似現象,直截了當。本文的探討表明,聯繫共時方言研究語言史現象,往往會得到新的啟發。討論詞典釋義、方言及詞彙史問題須具有社會語言學的視野。

由此,本文提出以下一些問題,供諸位思考:詞彙史和漢語方言中以「哥」「姐」等稱 父母的類似現象的原因都一致?即是否都源於避諱心理或少數民族語言的影響?如果來 源不同,那該如何判斷,又該如何妥當處理?值得進一步探討。

參考文獻

陳 原:《社會語言學》,上海:學林出版社,1998年。

陳章太、李行健主編:《普通話基礎方言基本詞彙對照表・(5)親屬、稱謂》,北京:語 文出版社,1996年。

陳宗振:〈試釋李唐皇室以「哥」稱父的原因及「哥」、「姐」等詞與阿爾泰諸語言的關係〉,《語言研究》,2001年第2期。

董紹克:《漢語方言辭彙差異比較研究》,北京:民族出版社,2002年。

廣東、廣西、湖南、河南辭源修訂組、商務印書館編輯部編:《辭源》(修訂本),北京: 商務印書館,1983年。

漢語大辭典編輯委員會、漢語大詞典編撰處編撰:《漢語大詞典》縮印本上卷,上海:汉语 大词典出版社,1997年。

胡雙寶:〈説「哥」〉,《語言學論叢》,第六輯,北京:商務印書館,1980年。

黄樹先:〈「哥」字探源〉、《語言研究》、1999年第2期。

王 力:《漢語史稿》,北京:中華書局,1980年,新1版。

項夢冰:〈連城方言親屬稱謂本字考〉,《紀念李榮先生八十華誕論文集》,北京:商務印書館,待出。

徐寶華、宮田一郎主編:《漢語方言大詞典》,北京:中華書局,1999年。

遊汝傑:《漢語方言學導論(修訂本)》,上海:上海教育出版社,2000年,第2版。

張清常:〈爾雅・釋親〉箚記——論「姐」、「哥」詞義的演變,《中國語文》,1998年第 2期。

張振興、蔡葉青編撰:《雷州方言詞典》,南京:江蘇教育出版社,1998年。

趙文工:〈「哥哥」一詞的來源初探〉,《內蒙古大學學報(人社版)》,1998年第1期。

趙文工:〈唐代親屬稱謂「哥」詞義考釋〉,《內蒙古大學學報(人社版)》,1999年第1期。

【本文屬專著類】